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生活適應輔導	一、加強推廣生活適應輔導班及活動，充實輔導內容、教材與教學方法，加強種子教師跨文化培訓，鼓勵家屬陪同參與。	內政部	陸委會 教育部 衛福部 勞動部 輔導會 地方政府	民政處 (客多科)	一、規劃辦理 110 年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60 小時課程。 二、課程內容： (一) 規劃有「社會教育」、「多元文化」、「個人需求」、「親子教育」等四大類別的課程主題。 (二) 另外開設新住民機車考照班，規劃有機車考照須知、重點講解、交通號誌、標誌及手勢、肇事預防、駕駛道德、安全常識和急救常識，綜合題庫測驗及複習，交通法規、路考講解及實地演練等課程。 三、預計參與人數：30 位以上，依實際參與之課程時數，核發規劃我國國籍之上課時數證明。	一、活動名稱：110 年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二、辦理期程：110 年 7 月 31 日至 110 年 9 月 4 日 三、參加對象：本縣已辦理結婚登記且已入境依親或定居之新住民及其家屬。 四、地點： (一) 新住民機車考照輔導班：宜蘭監理站 (二) 新住民食在幸福班：宜萱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五、本次課程主題有歸化國籍(國民的權益義務)、認識社會資源網絡、婦幼健康醫療保健、就業服務資源、婚姻及家庭經營、親職教育、機車考照等。 六、協助新住民取得機車駕照，達到教育遵守臺灣道路交通安全法規的實質功效。 七、提升新住民身體素養，增進婚姻與其家庭親人關係。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二、提供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相關諮詢資料服務窗口。	內政部	外交部 教育部 陸委會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針對該族群育齡婦女提供生育保健諮詢及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計 21 人。	本縣 12 鄉鎮市衛生所提供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服務聯繫窗口。
				教育處	一、提供本縣所屬各國中小學之新住民教育相關諮詢服務，110 年度學校申請新住民適應輔導相關計畫(如: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獲補助之學校共計 23 校。 二、全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 412-8185; 另個別化親職教育服務新住民家長共計 2 個家庭、服務 9 次。	落實新住民語文課程政策推動，協助向教育部申請新住民適應教育輔導、學習扶助等計畫經費，透過資源整合，以提供新住民教育相關諮詢服務。
				工旅處	有關提供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相關諮詢資料服務窗口之部分，新住民申請工商登記服務案件自 110 年 1 月至 6 月共 15 件。	登記案件 15 件，其所營業務分別為「餐館業」6 件、「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3 件、「無店面零售業」2 件、「腳底按摩業」1 件、「寵物食品及其用品零售業」1 件、「建材零售業」1 件、「農作物栽培業」1 件。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社會處	<p>一、服務案件-諮詢案件 小計 82 案 ( 女 :63 ; 男 :19)、開案案件-家訪、面訪 小計 40 案 ( 女 :38 案 ; 男 :2 案), 共計 122 案。其中網絡轉介 ( 女 :67 案、男 :18 案) 共計 85 案。</p> <p>二、服務內容多為情感支持、社會福利服務提供(經濟補助、勞健保、學習中文、親子照顧及據點服務等)。</p>	本方案為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移民署宜蘭服務站合作辦理，經由移民署所提供之每月出入境名單，分別去電或配合行動列車關懷新住民生活適應相關協助。另，中心亦接受網絡單位轉介案件經評估後符合開案指標，便依每案進行處遇服務。
				勞工處	除於縣府設立就業服務臺，另於溪南服務中心派員駐點服務。	
				民政處 (戶政科)	<p>一、各戶政事務所單一服務櫃檯全程協助新住民申辦歸化，110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歸化 26 件(女生 :26 人，男生 :0 人)，受益人數 26 人。</p> <p>二、填報生活適應</p>	本縣各戶政事務所均設有新住民服務窗口，提供新住民包括歸化國籍、設立戶籍、法令諮詢、生活輔導、個案轉介等全方位的服務。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輔導及諮詢服務單共 80 人次 (女生:79 人, 男生:1 人), 提供新住民對於日後有生活適應、社政、衛政及就業等方面需求之輔導及諮詢管道, 並通報相關單位及早介入。其中提供戶籍登記相關資訊共 16 件最多、其次為提供國籍歸化資料 5 件、居留或定居事項需協助轉介移民署 2 件、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資訊 1 件。	
	三、強化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功能, 成為資訊溝通與服務傳遞平臺。	內政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一、110 年度 1-6 月由宜蘭縣移民署服務站轉介至新住民中心提供初入境追蹤及關心。分別為男 18 人, 女 57 人, 共計 75 案。 二、層轉人民團體 (社福單位) 提報 110 年度新住民發展基金合作案件分別為: 宜蘭	本方案為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移民署宜蘭服務站合作辦理, 經由移民署所提供之每月出入境名單, 分別去電或配合行動列車關懷新住民生活適應相關協助。另, 藉由移民署宜蘭站連結並推廣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 協助宜蘭縣內單位團體提出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案件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縣新愛佳協會 1 案、宜蘭縣新住民發展協會 1 案，共計 2 案。	申請，並由社會處協助檢閱及層轉至中央，提供更多適切服務及方案活動予新住民及其家庭成員參與。
	四、加強移民照顧服務人員之訓練，提升對新住民服務之文化敏感度及品質。	各部會	地方政府	文化局	預計採購東南亞國家幼兒圖書 2 萬元，預計 110 年 7 月請購，10 月底前到貨，以充實館藏。	為使新住民能教導自己的下一代學習母語，提供新住民育兒用書。
警察局				110 年 1-6 月份辦理巡迴教育訓練計 10 場次，參加人數 120 人。	本局各分局定期至轄區派出所辦理巡迴教育，加強基層員警受理新住民家庭暴力案件技巧及增加員警多元文化認知。	
衛生局				辦理業務聯繫會，強化各鄉鎮市衛生所新住民服務品質，計 12 人次。	於業務聯繫會，向各鄉鎮市衛生所說明新住民健康建卡與新住民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注意事項與服務流程，提升新住民醫療衛生保健之服務品質。	
教育處				一、110 年 5 月 8 日辦理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課程計工作坊，計 16 位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參加。 二、原定 110 年 5 月 22 日起辦理之 110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教學支	一、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工作坊於課程中精進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多元文化的教學設計，提升教師多元文化素養 二、針對新住民語文課綱課程，透過資格培訓增加縣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援工作人員資格研習，因疫情因素暫停，俟疫情趨緩，再行舉辦。	內新住民語文教支人員師資，投入多元文化學習內容課程推廣。
				秘書處	預訂於本(110)年9月30日(星期四)假本府多媒體簡報室針對本府各單位、所屬機關及學校承辦相關業務同仁辦理消費者及多元文化族群生活法令教育課程訓練，預計招收 60 人次參訓。	每年定期針對相關業務承辦同仁辦理有關生活法律基礎教育訓練，提升同仁對多元文化族群及新住民照顧服務品質。
				工旅處	本年志工共計 84 人(含新住民 1 位)	分別於宜蘭旅遊服務中心、礁溪旅遊服務中心、親水公園及冬山河生態綠舟服勤。
				勞工處	因受炎疫情影響，預計下半年辦理相關活動。	
				社會處	今年預計辦理系列培訓課程如下： 一、社工人員相關教育訓練 1-6 月間，共計完成受訓 110 小時。 二、志工訓練針對性平課程進行規畫下半年辦理；對於性別意識培力將規劃 3 小時課程。	藉由一系列專業訓練及課程，讓新住民輔導人員，包含：新住民志工、種子教師、婦女及新住民據點專業人員及社會工作人員能從認知面及有系統進行培訓。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民政處 (戶政科)	受疫情影響，內政部原定 110 年 6 月辦理國籍法規業務研習延期，預定指派 8 名戶政人員參訓。	
	五、結合民間團體之資源，強化移民輔導網絡與溝通平臺，發展地區性新住民服務措施，提供新住民社區化之服務據點及轉介服務，強化社區服務功能。	內政部 衛福部	陸委會 地方政府	衛生局	由 10 鄉鎮（大同鄉、南澳鄉除外）共 21 位新住民，擔任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提供越南語或印尼語通譯服務，共計服務 2,123 小時，服務 14,076 人次。	鄉鎮市衛生所針對新住民通譯員所屬國籍別文化特色，協助該族群個案，提供醫療衛生保健關懷及諮詢，另提供家庭訪視服務，針對新住民及其家庭與子女之健康諮詢與相關服務。
	六、提供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及通譯服務。	法務部 內政部	地方政府	秘書處	一、統計本府於 110 年度 1 月至 6 月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個案中，新住民計有 2 人次（皆為女性，大陸籍 1 人，詢問民事-債權問題、印尼籍 1 人，詢問刑事-妨害風化問題），2 人均歸化國籍多年，語言溝通無障礙，故尚無提供通譯服務之需求者。（若有需求，將請社會處協助安排） 二、本縣各鄉鎮市	一、本府（秘書處、社會處）於每週固定時段安排律師乙名提供一般民眾法律諮詢服務。 二、另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大同鄉及南澳鄉公所除外）及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宜蘭分會亦於固定時段安排律師提供一般民眾法律諮詢服務。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公所法律諮詢統計部分係屬年報資訊將於下半年提供完整資訊。	
	七、強化通譯人才培訓。	各機關	地方政府	衛生局	於 110 年 4 月 19 日、4 月 23 日、4 月 26 日、4 月 30 日辦理 4 場次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教育訓練，計有 25 人參加，包括通譯員與新住民。	持續辦理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之訓練，強化通譯人員婦幼保健、兒童保健、癌症篩檢及慢性病防治之認知。
				社會處	<p>一、計畫名稱：「110 年度宜蘭縣新住民通譯人才培訓」。</p> <p>二、辦理時間：擬 8 月中旬辦理，共計 15 小時。</p> <p>三、完成結訓人員共計 20 名(越南 15 名、印尼 3 名、柬埔寨 1 名、馬來西亞 1 名；女生 19 位、男生 1 位)。</p> <p>四、本次因疫情，為線上課程，且為讓通譯人員更加了解不同領域及避免重複參加多次相同課程，今年度首次與警察局共同辦</p>	此次訓練課程內容包含多元文化與性別平等(2 小時)、通譯相關法律概念(2 小時)、助人技巧與演練(2 小時)、兒保暨家暴性侵害防治等(警察局婦幼隊)(3 小時)、通譯服務專業倫理及通譯服務實務經驗(2 小時)、通譯服務態度與技巧及常見問題(2 小時)、通譯服務實務演練(2 小時)。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理。	
	八、對設籍前新住民提供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服務。	地方政府		社會處	一、社教科： 辦理設籍前新住民社會救助計畫：1-6 月補助 2 人計 2 萬 6,000 元 二、兒少科： 辦理設籍前新住民特殊境遇家庭服務：110 年 1-6 月共計 2 人，1 人補助兒少生活津貼 2,400 元 *12=28,800 元；1 案補助其子女學雜費 60%。	一、社教科： 提供設籍前新住民生活補助、醫療補助、急難救助、喪葬補助及產婦營養補助等，能實際幫助弱勢新住民家庭，讓受助家庭能獲得更多福利服務。 二、兒少科： 提供設籍前新住民特殊境遇家庭暨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並依照規範提供符合之新住民及其家庭福利扶助。
醫療生育保健	一、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計服務 10 案新住民配偶（外籍 6 案；大陸 4 案），提供該族群一般健康指導及生育健康指導。	針對辦理結婚登記之新住民建卡管理，輔導未加入全民健康保險新住民提供服務諮詢。
	二、提供周延之生育遺傳服務措施減免費用之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共計 65 位新生兒（男生 39 人、女生 26 人）接受新生兒代謝篩檢費用減免補助，計 13,000 元。	提供新生兒代謝篩檢服務費用之補助。
	三、提供新住民孕婦一般性產前檢查服務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提供未納入健保者免費的 10 次產前檢查，申請人數計 21 人（外籍 16 人、大	提供孕婦一般產前檢查，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服務及補助。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服務及補助。				陸 5 人)，目前已產檢計 27 人次，提供減免金額 14,454 元。	
	四、辦理新住民健康照護管理，促進身心健康環境之建立，製作多國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規劃辦理醫療人員多元文化教育研習與活動。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孕婦及兒童手冊計有中、英、中、印、中、越、中、泰及中、東 5 種語言。	協助發放多國語言孕婦手冊及兒童手冊。
保障就業權益	一、提供新住民就業服務，包含求職登記、就業諮詢、辦理就業促進研習及就業推介。	勞動部	地方政府	勞工處	<p>一、新住民就業服務宣導 1 至 4 月參加人數計 87 人(女性：58 人，男性：29 人)。5 至 6 月因疫情影響暫停辦理。</p> <p>二、新住民 1-6 月就業服務案統計如下：經本縣就業服務臺登記求職人數為 5 人(女性)，3 人已就業，2 人未就業。</p> <p>三、辦理「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服務計畫」課程 1 場次(4/22)，計有新住民 1 人(女性)參加。</p>	<p>一、辦理新住民就業服務宣導，藉由此宣導讓新住民朋友了解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相關資訊。</p> <p>二、已就業 3 人分別於製造業、自由業及門市上工；未就業 2 人：1 人無法連繫，1 人需照顧家庭，暫時無就業需求。</p> <p>三、藉由研習協助了解就業市場及求職管道之相關資訊；另提供自傳、履歷撰寫教學及透過經驗分享方式，提升學員就業促進能力；另辦理職場參訪，提</p>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供參與學員做為就創業前或二度就業之準備。
				工商旅遊處	新住民申請商業登記服務案件自 110 年 1-6 月共計 15 件。	登記案件 15 件，其所營業務分別為「餐館業」6 件、「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3 件、「無店面零售業」2 件、「腳底按摩業」1 件、「寵物食品及其用品零售業」1 件、「建材零售業」1 件、「農作物栽培業」1 件。
	二、提供職業訓練，協助新住民提升就業及創業能力。	勞動部	地方政府	勞工處	<p>一、1-6 月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2 班次，合格結訓 60 人，尚無新住民參訓。</p> <p>二、1-6 月辦理「百匯料理暨中餐丙級證照培訓班」，計有新住民 5 人參訓(女性)，因疫情延班尚未結訓。</p> <p>三、110 年 6 月前原定辦理「家事服務員職前訓練班」2 梯次，其中第 2 梯次因疫情原因暫緩辦理。第 1 梯次計有</p>	提供職業訓練，協助新住民提升就業及創業能力。並藉此訓練課程提高就業技能，促進其專業知能，使其有一技之長，以利日後就業維持家庭經濟。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新住民 4 人參訓(女性)，訓後原派案於家事服務相關工作中穩定就業，惟現階段因疫情因素暫停相關工作，俟疫情趨緩後將另行派案。	
	三、營造友善新住民職場環境以消除就業歧視。	勞動部	地方政府	勞工處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配合全國疫情警戒第三級措施延後辦理。	
提升教育文化	一、加強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規劃，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課發科)	辦理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綱： 一、109 學年度實體開班授課。本縣共有 42 校申請開課，開設 85 班。獲國教署核定 197 萬 1,269 元，部分補助 173 萬 4,716 元，縣款 23 萬 6,553 元 二、109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遠距教學課程，本縣共有 6 校申請，開設 15 班。遠距教學陪讀工作人員經費已獲國教署核定 20 萬 6,722 元，部分補助	一、為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綱，本縣辦理新住民語課程開課共開設 85 班實體教學班，15 班遠距教學班，本縣共開設 100 班，提供縣內學子學習新住民語言，並從課程瞭解新住民多元文化。 二、110 年 5 月 8 日已辦理本縣新住民語文教學工作坊-課程計畫認識與實作，讓學員提升教學計畫設計及彙整能力，投入課程使用。 三、原訂於 110 年 5 月 22-23 日、5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18 萬 1,915 元，縣配合款 2 萬 4,807 元。</p> <p>三、110 年度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教育部國教署補助本縣清溝國小、公正國小、南屏國小及東光國中等 4 校，計畫經費已獲國教署核定 31 萬 5,782 元，部分補助 27 萬 7,886 元，縣款 3 萬 7,896 元。</p> <p>四、109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試教實施計畫本縣黎明國小參與，獲國教署核定 6 萬 8,600 元，部分補助 6 萬 368 元，縣配合款 8,232 元</p> <p>五、依據教育部統計處資料，本縣 109 學年度國中、國小新住民子女數共 2,525 人，佔全國國中、小新住民學生數約 1.8%；佔本縣國中、國小</p>	<p>月 29-30 日及 6 月 6 日辦理本縣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資格培訓，培訓新住民語文教學師資，充實縣內多元文化課程。惟因應疫情狀態未明，致本研習順延舉行，後續俟疫情狀況再行辦理。</p>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學生全體學生數 8.2%。	
				文化局 (圖資科)	110 年目前計有 2 名越南籍，2 名中國籍及 1 名香港籍新住民故事志工，分別於羅東鎮立圖書館與文化局圖書館參與說故事活動。1-6 月間新住民故事志工參與「假日故事劇場」活動，計 15 場次，314 人次。	賡續培訓 5 名新住民志工說故事技巧，帶領其成為醜小鴨故事劇團說故事成員，每月定期於羅東鎮立圖書館、文化局圖書館辦理「假日故事劇場」活動，以協助本縣推廣閱讀。
	二、強化新住民家庭教育以提升其教育子女之知能，並將跨國婚姻、多元家庭及性別平等觀念納入家庭教育宣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家庭教育中心)	110 年度 1-6 月共辦理共 7 場次，108 人次參加(女性 86 人；男性 22 人)。	一、「愛我們的家—幼兒期父母親職講堂」：引導父母共同合作教養子女，正向鼓勵子女、對子女表達愛與接納，了解親子互動的重要性。 二、「家庭教育志工招募課程訓練」培訓縣內社會熱心人士，經由系列課程訓練，以具備專業輔導知能之能力，協助本中心積極推展家庭教育工作。 三、「幸福家庭空中講堂」邀請新住民分享在地生活經驗與家人相處方法與模式。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三、辦理新住民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以培養文化適應及生活所需之語文能力，並進一步作為進入各種學習管道，取得正式學歷之基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多教科)	<p>一、為提升新住民之識能力，110 年度教育部核定成人基本教育計畫，本縣計有黎明國小等 8 校 16 班，計畫執行期程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目前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開班情如下：</p> <p>(一) 普通班成教班：計有黎明國小、羅東國小、公正國小、大里國小及南安國小等 5 校 5 班，參加人數為 70 人。</p> <p>(二) 新住民成教班：計有黎明國小、羅東國小、公正國小、人文國中小、龍潭國小、馬賽國小及南安國小等 7 校 11 班，參加人數為 210 人。</p> <p>二、本縣計有高中進修部 1 校(南澳高中)、國中補校 4 校(復興國中、頭城國中、東</p>	<p>一、為降低不識字人口，並提升新住民生活適應能力，由本府教育處向教育部申請本計畫，並依學員背景及程度規劃初級、中級、高級班別等，協助不識字家人及新住民學習本國文及文化風俗等知能。</p> <p>二、請各校宣導鼓勵新住民參加自學力鑑定考試，以取得本國學歷。</p>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光國中、蘇澳國中)及國小補校 10 校(中山國小、南安國小、古亭國小、冬山國小、礁溪國小、學進國小、羅東國小、同樂國小、二城國小、大隱國小),共 15 校 38 班,計 344 人參加(其中新住民學員計 224 人),提供長者、輟學者及新住民受國民教育並取得學歷之機會。</p> <p>三、本府每年度辦理自學學力鑑定考試。110 年考試鑑定日期已於 3 月 14 日假復興國中及宜蘭監獄辦理完畢,報考人數共計 9 人,全部考試科目通過者 2 人(其中 1 名為新住民)。</p>	
	四、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一、教育部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	教育部為提升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素質,學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及補充教材研發，並將教材上網資源分享，以提升教學品質。				<p>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班」共 2 場次：109 年 7 月 22 日至 24 日，地點：臺北三峽總院區；另一場次：109 年 8 月 10 日至 12 日，地點：臺中豐原院區。本縣共 1 位教師前往研習。</p> <p>二、110 年度因疫情影響，教育部預計下半年度規畫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班」。</p>	習成人基本教育教學經驗及教材教法，特辦理研習活動，以培養成人基本教育師資之教學能力。
	五、補助地方政府成立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家庭教育活動或多元文化學習課程等相關學習課程，提供近便性學習。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p>新住民學習中心：預計辦理 110 場次課程活動（已辦理 15 場，參與人次共計 286 人次），說明如下：</p> <p>（一）社區教育課程：共預計辦理 5 場；已辦理 1 場，參與人數 20 人。</p> <p>（二）語言學習課程：閩南語初階、進階課程，共預計辦理 15 場。</p> <p>（三）人文鄉土課程（含多元文化宣導活</p>	本縣新住民學習中心於規劃辦理社區教育、語言學習、文化學習活動、家庭教育活動、法令常識、多元培力生活技能學習及政策宣導等七大類課程，提供本縣新住民多元課程、補充性及學習性服務。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動)：共預計辦理 34 場，已辦理 3 場，參與人次 57 人次。</p> <p>(四)家庭教育課程：共預計辦理 21 場，已辦理 6 場，參與人次 115 人次。</p> <p>(五)法令常識課程：共預計辦理 3 場。</p> <p>(六)多元培力課程(生活技能學習)：共預計辦理 26 場，已辦理 5 場，參與人次 94 人次。</p> <p>(七)政策宣導或其他課程：共預計辦理 6 場次。</p>	
	六、結合地方政府與學校特色，於寒暑假辦理東南亞語言樂學計畫，鼓勵學生學習及體驗東南亞語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10 年度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本縣清溝國小、南屏國小、公正國小及東光國中等 4 校申請共 6 項計畫，已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經費 31 萬 5,782 元，央款 27 萬 7,888 元，縣配合款 3 萬 7,894 元	透過寒暑假樂學營隊及課後親子共學之課程舉行，讓親子體驗東南亞在地文化及增進學習東南亞語文，促進親子互動及國際觀。
	七、編製新住民語文學習內容教科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有關新住民語文學習教科書，現以教育部編製七國語言為主：越南、印尼、泰國、緬甸、	教育部以東南亞七國語言為主，統一編製新住民語文學習教科書，並為國中小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指定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柬埔寨、菲律賓及馬來西亞語文。	教科書。另外，本縣亦透過研習鼓勵並協助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自製多元文化教材。
	八、對新住民及其子女頒發獎助學金，鼓勵積極努力向學。	內政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09 學年度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勵)學金計畫，受疫情影響，內政部移民署延後公告獲獎名單。	有關新住民及其子女頒發獎助學金，本府主要負責推廣並鼓勵縣轄學校積極推薦學生申請獎助計畫。110 學年度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勵)學金計畫，將於 111 年度上旬進行申請作業。
協助子女教養	一、將新住民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110 年 1 月至 6 月，本縣新住民子女出生數計 65 人，皆已接受新生兒先天性代謝異常疾病篩檢。	本縣新住民子女皆已納入婦幼健康管理整合系統，提供新生兒先天性代謝異常疾病篩檢，並提供衛生保健服務。
	二、加強辦理新住民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工作。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一、新住民子女接受預防接種時同時提供篩檢服務，本期服務共計 65 人(男生 39 人、女生 26 人)，篩檢皆無異常。 二、新住民子女接受新生兒聽力篩檢服務，本期服務共計 65 人(男生 39 人、女生 26	一、本縣 12 鄉鎮市衛生所於預防保健門診時段，提供新住民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免費服務。 二、針對新生兒執行聽力篩檢服務，協助「早期發現、早期治療」，透過新生兒聽力篩檢及早發現，及早接受善、適切的療育。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人)，篩檢皆無異常。	
				社會處 (老障科)	<p>一、110 年 1-6 月：0-3 歲合計新增通報新住民子女 2 人(1 男 1 女)；3-6 歲子女 5 人(4 男 1 女)。</p> <p>二、分別於冬山托育家園及宜蘭公共托嬰中心-壯圍家園各辦理 1 場次篩檢活動。</p> <p>三、因疫情因素 5 月-6 月暫停辦理篩檢及宣導活動。</p>	<p>透過建立單一窗口，設立通報專線，受理發展遲緩兒童個案通報、諮詢、篩檢與服務宣導等，並於篩檢活動辦理時，針對托嬰中心/幼兒園/親子館人員針對兒童發展階段應注意事項及發展遲緩幼童可進行之處理/通報程序說明。</p>
	三、對有發展遲緩之新住民子女，提供早期療育服務。	衛福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p>110 年 1-6 月早期療育個案管理中心針對新住民子女提供 42 人服務(26 男/16 女)，88 人次(男 46 人次/女 39 人次)服務；到宅及療育據點部分，提供 4 人服務(4 男)，233 人次。</p>	<p>一、早療個管中心：依個案分級及實際需求提供電話諮詢或訪視輔導，並依開、結案指標提供服務。</p> <p>二、到宅及社區療育據點：針對收案對象提供早療、親職教育等服務，並於社區宣導、親職講座、篩檢活動時，提供社區民眾及資源單位(如：社區發展協會、親子管等)關於兒</p>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童發展概念、篩檢辦法、早療資源訊息等。
	四、加強輔導新住民子女之語言及社會文化學習，提供其課後學習輔導，增加其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課發科)	<p>一、109 學年學習扶助方案，扶助新住民子女計 360 人。</p> <p>二、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109 學年度共 68 校申請，開設 489 班。</p> <p>三、110 學年度國教署及本府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華語補救教學課程共有 5 校申請。(分別為光復國小、黎明國小、三星國中、冬山國中及國華國中)。</p> <p>四、110 年度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共 18 校申請，獲國教署核定 50 萬 4,293 元，部分補助 44 萬 3,777 元，縣款 6 萬 516 元。</p>	本府除每年申辦「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外，亦針對新住民子女之學習低成就學生，辦理「國中小學生學習扶助方案」(原補救教學)、「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希冀透過教師的愛心關懷與耐心指導，提昇學生學習成效。
	五、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提升教師多元文化素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10 年度國教署核定新住民子女教育計畫經費計 50 萬	一、本縣共有兩校申請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養。				4,293 元，央款 44 萬 3,777 元、縣配合款 6 萬 516 元，計 18 校申請 29 件計畫。當中分別由公正國小與文化國中有申請舉辦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	習，經由多元文化研習課程，使民眾共同參與認識新住民多元特色文化。 二、本縣預計辦理 110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教學指導研習」，藉由此研習讓老師認識新住民語文課綱，增進新住民多元文化視野，增進新住民多元文化教學構思。
	六、辦理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比賽，促進親子共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教育部國教署委請臺東縣政府辦理「110 年度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比賽」，參加對象為全國公私立幼兒園、國小學生、國中學生，收件期間為 110 年 8 月 31 日起至 10 月 1 日止。	加強新住民子女展現多元文化學習成就，提升多元文化體認與交流。
	七、提供新住民兒少高關懷學生及跨國銜轉學生之協處情形與脆弱家庭訪視服務。	教育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一、由學校轉介家有與青少年學生相處困擾之家長辦理家長個別化親職教育計畫。 二、新住民電話訪談國中 221 人，國小 1,388 人。	一、透過現有機制，發揮應有功能，給予學生家庭實質協助，發揮社安網精神。 二、針對有家庭教育困境的家長提供諮詢，以陪伴、支持的方式共同面對困境，並尋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求解決之道。 三、落實學校針對高關懷學生之輔導及彈性課程。
				社會處	10 年度 1-6 月份共計服務開案 23 案 (男 3 人, 女 20 人), 不開案 8 案 (男 1 人, 女人), 共計 31 案。	宜蘭縣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已完成設點 5 處, 分別於礁溪鄉、宜蘭市、羅東鎮、三星鄉、蘇澳鎮, 其中針對新住民家庭提供電訪(諮詢服務+LINE 電訪+網絡聯繫)及、家訪。
人身安全保護	一、整合相關服務資源, 加強受暴新住民之保護扶助措施及通譯服務。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	法務部	警察局	110 年 1-6 月份受理聲請保護令計 11 件, 皆為通常保護令。	依受暴新住民需求, 協助其聲請保護令。
				社會處	一、社會處-社教科: 辦理設籍前新住民社會救助計畫: 1-6 月補助 2 人計 2 萬 6,000 元。 二、社會處-社工科: (一) 個案量: 1. 110 年 1-6 月新進案量為 37 案, 其中 31 案為親密關係暴力; 6 案為其他家虐 (其中相對人身分 1 案為大伯、1 案為小叔、1 案為親	一、社會處(社教科): 提供設籍前新住民生活補助、醫療補助、急難救助、喪葬補助及產婦營養補助等, 能實際幫助弱勢新住民家庭, 讓受助家庭能獲得更多福利服務。 二、社會處(社工科): (一) 連結縣內家庭暴力相關服務資源網絡單位 (警、衛、教育、庇護中心、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子、1 案為公公及小姑、2 案為小姑)</p> <p>2. 109 年 1-6 月新進案量為 39 案，其中 36 案為親密關係暴力，3 案為其他家虐（其中相對人身分 2 案為婆媳、1 案為親子）。</p> <p>3. 與前年同期新進案比較減少 2 案，親密關係暴力減少 5 案；其他家虐增加 3 案。</p> <p>(二) 提供服務項目：</p> <p>1. 110 年 1-6 月提供 49 案新住民保護扶助服務(含 109 年續處 12 案及 110 年新開 37 案) 共計 1,005 人次，其中通譯服務 1 人次；通常保護令 15 人次。</p> <p>2. 109 年 1-6 月提供 76 案新住民保護扶助服務(含 108 年續處 37 案及 109 年新開 39 案) 共計 1,647 人次，其</p>	<p>相關民間團體)，提供新住民相關保護扶助；另參與每月召開之高危機個案網絡會，針對列管為高危機之新住民個案，進行更高密度之強力安全服務。</p> <p>(二) 服務案件樣態統計分析： 衝突原因多重且複雜，然經統計過後發覺其中兩造間因個性或生活習慣不合佔 34% 為最多；其次依序為感情問題佔 16%；親屬間相處問題及酗酒因素各佔 10%；財務支配或借貸問題及子女教養問題各佔 8%；疑似或罹患精神疾病佔 6%；性生活不協調及婆媳問題各佔 3%；經濟狀況不佳佔 2%。</p> <p>(三) 未有意願申請保護令原因： 1. 個人因素： 條件交換、經濟因素、維繫現存關係。</p>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中通譯服務 2 人次；通常保護令 25 人次。</p> <p>3. 與前年同期服務次數比較，保護扶助服減少 642 人次，其中通譯服務減少 1 人次；通常保護令減少 10 人次。</p>	<p>2. 家庭因素：相對人對家中成員恐嚇或施壓、親友勸說或施壓。</p> <p>3. 社會文化因素：對於上法院之負面觀感與維持維持家庭完整性的價值觀。</p>
	二、參與保護性案件服務之相關人員，應加強並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教育訓練。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警察局	於 110 年 2 月 5 召集各分局家防官，辦理相關教育訓練，提升受(處)理家庭暴力防治效能。	強化家防官受(處)婦幼保護性案件專業知能。
社會處				110 年 1-6 月兩名方案社工於 4 月 8 日及 4 月 14 日參與家庭暴力防治教育訓練，受訓時數皆為 6 小時。	透過衛生福利部、宜蘭縣政府辦理家庭暴力防治相關教育訓練，以利加強與精進社工之專業能力。	
	三、加強受暴新住民緊急救援措施，並積極協助其處理相關入出境、居停留延期等問題。	內政部	地方政府	警察局	<p>一、巡迴教育訓練計 10 場次，參加人數 120 人。</p> <p>二、110 年 1-6 月份受理新住民受暴案件，計 28 人，占整體處理受暴案件 4%，其中大陸籍 11 人、越南籍 13 人、菲律賓籍 1 人、印尼籍 2 人、加</p>	<p>一、本局各分局定期至轄區派出所辦理巡迴教育，加強基層員警受理新住民家庭暴力案件技巧及增加員警多元文化認知。</p> <p>二、落實受理並通報新住民家暴案件。</p>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拿大籍 1 人。	
			社會處	<p>一、服務案件樣態統計分析：</p> <p>(一)110 年 1-6 月提供新住民庇護安置共 1 人次；諮詢協談 692 人次；法律扶助 133 人次；保護令服務 15 人次；陪同服務 15 人次；經濟扶助 20 人次；轉介就業服務 23 人次；目睹服務 16 人次；子女問題協助 51 人次；其他扶助 79 人次；責任通報 1 人次。</p> <p>(二)109 年 1-6 月提供新住民庇護安置共 12 人次；諮詢協談 1,000 人次；法律扶助 432 人次；保護令服務 25 人次；陪同服務 35 人次；經濟扶助 49 人次；轉介就業服務 21 人次；目睹服務 2 人次；子女問題協助 42 人次；其他扶助</p>	<p>一、接獲新住民通報案件時，於 24 小時內指派社工提供服務協助，並依中央家暴處理流程於 3 日內進行初次聯繫。</p> <p>二、兩造互為通報之案件，被害人由委外單位提供協助，加害人則由本府社工協助。兩造社工則依案情進行交流與合作。</p> <p>三、110 年 1-6 月期間，受理之案件中，4 案服務對象有居留及歸化問題，協助其處理在台居留議題以維護其在台居留權益及協助辦理歸化程序。</p>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45 人次；責任 通報 1 人次。 (三)與前年同期案 件數比較庇護 安置減少 11 人 次；諮詢協談 減少 308 人 次；法律扶助 減少 299 人 次；保護令服 務減少 10 人 次；陪同服 務減少 20 人 次；經濟扶助 減少 29 人 次；轉介就業 服務增加 2 人 次；目睹服務 增加 14 人次； 子女問題協助 增加 9 人次； 其他扶助增加 34 人次。 二、個案量： (一)110 年 1-6 月 期間，受理之 案件新住民為 被害人為 49 案，加害人為 3 案（兩造互 為）。 (二)109 年 1-6 月 期間，受理之 案件新住民為 被害人為 76 案，加害人為 2 案。（兩造互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為) (三)與前年同期案件數比較受理之案件新住民為被害人減少 27 案。	
	四、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警察局	<p>一、本期 110 年 1-6 月，本局至內政部移民署宣導婦幼人身安全保護共 2 場次，加強新住民家暴、性侵害防治等婦幼安全法律觀念及自我保護方法，宣導時間如下：109 年 2 月 18 日、4 月 21 日，人數約 70 人次（男性 20 人；女性 50 人）。</p> <p>二、警察廣播電臺臺北總臺及宜蘭分臺宣導計有 5 場次。</p>	<p>一、至學校、社區設攤宣導，以宣導傳單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概念，並輔以有獎徵答方式宣導婦幼相關法律及諮詢管道。</p> <p>二、至宜蘭警察廣播電台宣導新住民家庭暴力防治觀念，並告知相關權益事項，以維護新住民在地生活保障。</p>
				社會處	<p>一、110 年 1-6 月共辦理 1 場次：</p> <p>(1) 4 月 27 日：宜蘭據點家暴防治宣導講座，參與計 11 人次。</p> <p>(2) 以上 1 場次宣導活動，共計受</p>	<p>一、於 1-6 月份至新住民服務據點，針對新住民辦理家庭暴力防治宣導活動，提升新住民對於家庭暴力的認識與警覺，使參與成員能認識家庭暴力及家庭暴力防治</p>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益 11 人次。	<p>網絡，並能知悉家庭暴力正式與非正式之求助管道。透過網站、製作海報等宣傳方式增加活動曝光率，邀請更多新住民，及對該議題有興趣之社區居民參與宣導活動。</p> <p>二、針對新住民族群設計多國語言求助小卡及宣導品-提袋，於宣導時供新住民參考，以利其對於宣導內容之瞭解。</p>
健全法令制度	一、每半年檢討各機關辦理情形，並規劃辦理整體績效評估。	內政部	各主、協辦機關	民政處	一、本縣新住民人口數截至 110 年 6 月更新資料共計 9,039 人。(男性：530 人、女性：8,509 人)其中新住民人口數在宜蘭市有 1,745 人、羅東鎮有 1,127 人、蘇澳鎮 1,148 人、頭城鎮 732 人、礁溪鄉 734 人、壯圍鄉 523 人、員山鄉 706 人、冬山鄉 994	新住民管理及分析系統網站授權本府民政處、社會處、衛生局等單位查詢最新新住民人口數等資訊。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人、五結鄉 771 人、三星鄉 447 人、大同鄉 66 人、南澳鄉 45 人。</p> <p>二、新住民來臺年份數： 未滿 10 年佔 25%、10 年以上未滿 20 年佔 50%、20 年以上未滿 30 年佔 21%、30 年以上佔 4%。</p> <p>三、每年申請入境人數：自 1995 年開始入境人數逐年增加，2003 年達到最高峰，2005 年後逐漸下降，2018 年入境人數僅剩 119 人。</p>	
落實觀念宣導	一、運用各種行銷管道，協助宣導國人相互尊重、理解、欣賞、關懷、平等對待及肯定不同文化族群之正向積極態度，並鼓勵推廣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	各部會	地方政府	文化局	<p>一、文化局圖書館宜蘭分區資源中心外語館藏量計 3,332 冊，110 年 1-6 月借閱情形計 3,888 人次、9,453 冊，借閱率 41.13%。其中東南亞語館藏借閱情形計 12 人次、22 冊，借閱率</p>	文化局圖書館宜蘭分區資源中心設置外語圖書專區，並由國家圖書館每年統籌購置西文及東南亞語圖書，分配給各縣市以提供多元文化館藏，促進知識交流。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54.55%。 二、補助社團法人宜蘭縣宜萱婦幼關懷協會於 110 年 4 月至 11 月每週四 18:30-20:30 辦理「110 年度宜蘭縣傳統戲曲社團傳承補助計畫」，招生 20 名，多為新住民子女。	因地域關係，許多育英國小學生為越南籍新住民子女，也一同加入社團學習本地歌仔，對台語從陌生到識字，最終甚至可參與比賽獲得佳績，在文化交流上別具意義及重要性。
				警察局	110 年 1-6 月份至警察廣播電台宜蘭台宣導計有 3 場次。	至警察廣播電台臺北臺、宜蘭臺及正聲廣播電台宣導新住民家庭暴力防治觀念，並告知相關權益事項，以維護新住民在地生活保障。
				衛生局	辦理新住民生育保健社區宣導活動及講座計 32 場，共 2,109 人次參與。	結合社區宣導及訪視關懷，協助及強化個案語言溝通、生活適應、親子關係、母乳哺育、生育保健宣導、健康飲食等。
				教育處 (多教科)	新住民學習中心：預計辦理 110 場次課程活動(已辦理 15 場，參與人次共計 286 人次)，說明如下： (一)社區教育課程：共預計辦理 5 場；已辦理 1 場，參與人數 20 人。	本縣新住民學習中心於規劃辦理社區教育、語言學習、文化學習活動、家庭教育活動、法令常識、多元培力生活技能學習及政策宣導等七大類課程，提供本縣新住民多元課程、補充性及學習性服務。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二) 語言學習課程：閩南語初階、進階課程，共預計辦理 15 場。</p> <p>(三) 人文鄉土課程（含多元文化宣導活動）：共預計辦理 34 場，已辦理 3 場，參與人次 57 人次。</p> <p>(四) 家庭教育課程：共預計辦理 21 場，已辦理 6 場，參與人次 115 人次。</p> <p>(五) 法令常識課程：共預計辦理 3 場。</p> <p>(六) 多元培力課程（生活技能學習）：共預計辦理 26 場，已辦理 5 場，參與人次 94 人次。</p> <p>(七) 政策宣導或其他課程：共預計辦理 6 場次。</p>	
				秘書處	<p>本府秘書處原預定於 110 年 4-6 月間配合本府相關局處辦理政令活動宣導及法律諮詢服務，因疫情影響並配合行政院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3 級警戒政策，目前暫停各宣導活動。</p>	<p>不定期配合本府相關局處運用各種行銷管道辦理多元文化及生活法律服務宣導。</p>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工旅處</p> <p>配合本府相關局處宣傳活動及課程協助宣導。</p>		<p>張貼海報協助宣導推廣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p>
				<p>勞工處</p> <p>一、110 年 4 月 6 日「家事服務員職前訓班」開訓，邀請新住民管家黃琴至現場鼓勵更多新住民朋友投入臺灣勞動市場。</p> <p>二、「宜蘭縣開齋節」活動，俟疫情穩定後，將積極宣導及辦理。</p>		
				<p>社會處</p> <p>一、辦理活動名稱：「接地氣、望國際—牽畧文化親子趣」，辦理時間：110 年 4 月 17-4 月 18 日，共計辦理 2 梯次，服務效益 320 人次。</p> <p>二、辦理活動名稱：「異國廚房分享會」，預計辦理時間：110 年 9 月，共計辦理 6 場次，預期服務效益為</p>		<p>一、帶領新住民家庭，藉由壯圍鄉後埤社區的耆老們，藉由灑網捕魚-牽畧方式，讓新住民更加融合及了解不同傳統文化風俗，也透過親子一日遊活動，讓彼此增進情感，體驗宜蘭在地慢活及濃厚農村人情味。</p> <p>二、本次延續由去年培力的「種子</p>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230 人次。</p> <p>三、辦理活動名稱：「新住民/新二代培力營-網紅入門班」，辦理時間：110 年 8 月下旬，共計辦理 18 小時，預期服務效益為 60 人次。</p> <p>四、辦理活動名稱：「東南亞之夜 - 邁夜市」，辦理時間：預計 110 年 11 月中旬，預計服務效益 500 人次。</p> <p>五、活動方案露出方式透過：粉絲專業網站、line 群組、活動海報張貼、新住民培力發展資訊網進行宣廣。</p>	<p>教師」團隊們，帶領其繼續進入到社區且透過不同方式-烹飪美食與社區長者互動，讓彼此更加知悉及了解不同在台多國文化外，也能更貼近享用多元美食。</p> <p>三、隨著網路時代的爆炸，很多人都是透過網路進行行銷及嶄露自我，冀望透過網紅入門班，讓新住民或其子女亦能透過不同方式，在台嶄露新世代/新二代的不同文化，達族群融合。</p> <p>四、台灣最為世界知名除美食外，便為夜越夜美麗之-夜市文化，透過不同攤位、餐車、異國美食及音樂、舞蹈的展演，讓新住民</p>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新力量讓更多人認識及瞭解。
				民政處	一、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110 年 7/31~9/4，預計參與人次 30 位以上。 二、多元文化講座：110 年 8/6、8/13 及 8/19 共 3 梯次，預計參與人次 75 位以上。 三、110 年國際移民嘉年華：110 年 11 月 27 日於宜蘭中興文創園區辦理，預計約有 800 位民眾參與。	
	二、推動社區或民間團體舉辦多元文化相關活動，鼓勵學生與一般民眾參與，促使積極接納新住民，並使國人建立族群平等與相互尊重接納之觀念。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課發科)	110 年度本縣新住民學習中心預計辦理 110 場次課程活動(已辦理 15 場，參與人次共計 286 人次)，說明如下： (一) 社區教育課程：共預計辦理 5 場；已辦理 1 場，參與人數 20 人。 (二) 語言學習課程：閩南語初階、進階課	本縣新住民學習中心於規劃辦理社區教育、語言學習、文化學習活動、家庭教育活動、法令常識、多元培力生活技能學習及政策宣導等七大類課程，提供本縣新住民多元課程、補充性及學習性服務。

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程，共預計辦理 15 場。</p> <p>(三) 人文鄉土課程 (含多元文化宣導活動)：共預計辦理 34 場，已辦理 3 場，參與人次 57 人次。</p> <p>(四) 家庭教育課程：共預計辦理 21 場，已辦理 6 場，參與人次 115 人次。</p> <p>(五) 法令常識課程：共預計辦理 3 場。</p> <p>(六) 多元培力課程 (生活技能學習)：共預計辦理 26 場，已辦理 5 場，參與人次 94 人次。</p> <p>(七) 政策宣導或其他課程：共預計辦理 6 場次。</p>	